



官方网站 <http://taian.qjwb.com.cn>
官方微博 @齐鲁晚报-今日泰山
官方微信 齐鲁晚报今日泰山

我们就在您身边

齐鲁晚报 2019.4.4 星期四 读者热线: 0531-85193700

市政协十三届三次会议胜利闭幕

姚霆当选市政协副主席 崔洪刚张涛唐福泉等出席

本报泰安4月3日讯(记者 侯海燕) 政协第十三届泰安市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圆满完成各项议程,3日下午在泰山国际会展中心闭幕。

市委书记崔洪刚,市政协主席周桂萍,副主席徐恩虎、张庆明、刘君、王昌元、马纯勇、程明、孙岱峰,秘书长魏武出席并在主席台前排就座。

市委副书记张涛,市人大常委会主任唐福泉,泰安军分区司令员隋阳应邀出席会议并在主席台就座。

周桂萍主持大会。闭幕大会应到委员419名,实到382名,符合政协章程有关规定。

大会首先通过了市政协十三届三次会议选举办法和总监票人、监票人名单。

大会采取举手表决的方式,补选姚霆为政协第十三届泰安市委员会副主席。

大会采取举手表决的方式,补选王天宇、刘焕星为政协第十三届泰安市委员会常务委员。

大会表决通过了市政协十三届三次会议提案审查情况的报告和市政协十三届三次会议政治决议。

周桂萍说,在中共泰安市委的坚强领导下,经过与会委员和工作人员共同努力,圆满完成了各项议程。会议弘扬团结民主、求真务实的主旋律,坦诚协



商、集思广益、风清气正、富有成效,是一次扩大共识、凝聚力量的大会,是一次坚定信心、鼓舞干劲的大会。

周桂萍强调,中共泰安市委书记崔洪刚同志在政协开幕会上,以及参加经济、科技等界别委员联组讨论时的讲话,充分肯定了全市各级政协组织和广大政协委员作出的贡献,对今后如何更好地发挥政协职能作用提出明确要求,发出了“同心同德干事业,攻坚克难抓落实”的动员令,充分体现了市委对政协组织、广大委员的信任和期望,为我们的工作指明了前进方向。全市各级政协组织和

广大政协委员一定要认真学习领会,抓好贯彻落实,努力在推进泰安高质量发展进程中,奏响担当作为、争创一流的时代强音。

周桂萍指出,要讲政治、明方向。人民政协是政治组织,要旗帜鲜明讲政治。始终树牢“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践行“两个维护”,保持坚定正确的政治方向,不折不扣地贯彻落实中央和省、市委作出的各项决策部署。要建真言、献良策。政协委员是社会各界的“精英”,要充分发挥自身的聪明才智,紧扣市委工作大局,聚焦经济发展重大工程,围绕民生

热点难点问题,发出“好声音”,提出“好建议”。要凝共识、聚合力。充分发挥联系广泛的优势,把更多的有志之士、有识之士团结起来,找到最大公约数,画出最大同心圆,为全市改革发展凝聚强大正能量。要勇担当、创一流,扎实贯彻市委“同心同德干事业,攻坚克难抓落实”的总要求,做议政建言、履职尽责的排头兵,做岗位建功、助推发展的领头雁,做回馈社会、扶贫济困的带头人,为泰安高质量发展作出应有贡献。

出席今天大会并在主席台就座的还有:市委、市人大常委会、市政府、市纪委监委、泰安军分区的领导同志,市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副组长,市法院、市检察院的主要领导同志,住泰全国政协委员、省政协常委,正市级老领导,有关副市级领导干部,不是市政协领导成员的有关民主党派市委主要负责同志,市政协往届副主席,特邀咨询,秘书长,本次会议轮值常委,各县市区政协主席。

市政协港澳台侨和外事委员会工作顾问,领导班子内没有市政协委员的市直及省属以上驻泰有关部门、单位负责同志,市政协机关不是委员的副县级以上干部列席大会。

大会在雄壮的《国歌》声中落下帷幕。

法治反腐,审结职务犯罪案件76件

泰安市中级人民法院决胜执行难,执结案件到位金额72.2亿

3日上午,泰安市第十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在泰山国际会展中心举行第二次全体会议。泰安市中级人民法院院长朱旭光代表市中级人民法院向大会报告工作。

本报记者 薛瑞

中院收结案均创历史新高

2018年泰安市中级人民法院坚持围绕中心,服务大局,自觉把党委政府工作重点、改革发展难点、人民群众关注热点作为服务保障的切入点和着力点,充分发挥审判职能作用,为全市经济社会发展提供有力司法保障。全市法院收案84133件,结案80128件,同比分别增长26.3%和23.4%,其中中院收结案分别为8152件和7658件,均创历史新高。

依法调节经济关系,审结一审商事案件16521件,努力营造法治化营商环境。加强产权司法保护,平等保护各类市场主体合法权益,审结涉及物权、股权等纠纷案件765件。审结各类银行借款、民间借贷等案件10242件。

妥善做好“僵尸企业”司法处置,审理泰安东岳丝绸公司、山东联合化工公司等企业破产、重整案件16件。审结买卖、建设工程、房地产开发等合同纠纷9053件。

审理涉黑涉恶案件已宣判9件95人

报告说,2018年泰安市中级人民法院共审结一审刑事案件3227件4430人,其中判处五年以上重刑犯320人。

深入推进扫黑除恶专项斗争,依法准确、及时有力打击各类黑恶势力犯罪,共审理周尚全犯罪集团等涉黑涉恶案件10件99人,已宣判9件95人;依法审结涉及黑恶势力“保护伞”和腐

败犯罪案件2件。

依法推进法治反腐,审结贪污贿赂等职务犯罪案件76件,特别是作为全省承担审理上级交办职务犯罪大要案较多的法院,精心组织,依法审结1名原中管干部、3名原省管干部职务犯罪案件,取得良好效果。

依法严惩破坏市场经济秩序犯罪,审结非法吸收公众存款案等金融犯罪案件74件。

审结一审民事案件19876件,其中,人身损害赔偿、劳动争议、医疗保障、社会保障等案件2100余件。

对追索赡养费、抚养费及农民工“讨薪”等案件,畅通快立、快审、快执“绿色通道”,为群众追回劳动报酬4300余万元。妥善审理涉及生态资源保护、环境治理等案件72件。

推进网络查控系统建设 破解“查人找物”难题

2018年是基本解决执行难的攻坚决胜之年,全市法院共执结案件27175件,到位金额72.2亿元,其中为金融机构清缴各类欠款10.49亿元。

推进网络查控系统建设,着力破解“查人找物”难题。加大对失信被执行人联合惩戒,让失信人“一处失信,处处受限”。共公布失信被执行人3517例,拘传拘留4273人次,追究拒执罪8案8人。依法强制腾退土地房屋487处,2285人主动履行义务或与申请执行人达成和解协议。

推进网络司法拍卖,打通“财产处置难”梗阻。网拍名嘉广场等标的物477件,为当事人节约佣金2971万元。

推行网上立案、送达、缴费、调解等工作,全市法院网上立案占比达到73.2%,位居全省前列。

扫黑除恶,去年依法批捕113人

泰安市人民检察院严厉打击食品药品犯罪64人

3日上午,在泰安市第十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第二次全体会议上,泰安市人民检察院检察长苏金森代表市人民检察院向大会报告工作。

本报记者 薛瑞

严打黑恶势力犯罪,批捕113人,起诉118人

2018年泰安市人民检察院围绕市委确定的“走在前列、位次前移”目标定位,制定服务保障营商环境19条具体措施,努力提供优质高效的司法保障。

严防严控金融风险,开展打击金融领域犯罪专项监督活动,严厉打击集资诈骗、非法吸收公众存款等犯罪,批捕33人,起诉157人。

提高政治站位,严厉打击威胁政治安全、把持基层政权等11类黑恶势力犯罪,批捕113人,起诉118人。

持续加大危害食品药品安全犯罪打击力度,严厉打击生产销售有毒有害食品、假药劣药等犯罪64人,切实保障千家万户舌尖上的安全。

依法惩治危险驾驶、重大责任事故等犯罪1342人。积极开展帮助农民工讨薪专项活动,支持农民工起诉48件,帮助农民工追回“血汗钱”。

突出保护民营企业家人身、财产安全,重点打击敲诈勒索、强买强卖、寻衅滋事等影响企业经营犯罪,共批准逮捕41人,起诉37人。对涉及企业和企业家的犯罪案件,坚持慎捕少捕,审慎采取查封、扣押、冻结财产等强制性措施,最大限度减少对企业正常经营的影响。

严把案件事实关 准确适用逮捕措施

全市检察机关坚持打击犯罪与保障人权并重,共批准逮捕1215人,不批准逮捕604人,全年无一起捕后撤案、不起诉、判无罪案件。

严把案件事实关、证据关和法律适用关,对372名不构成犯罪或证据不足的犯罪嫌疑人作出批捕决定,坚决守住防止冤假错案的第一道防线。严格把握逮捕条件,准确适用逮捕措施,对232名情节轻微、危害不大的犯罪嫌疑人作出批捕决定。

报告说,2018年全市检察机关共起诉4556人,不起诉87人。积极推进以审判为中心的刑事诉讼制度改革,严审细查、精准把关,退查840件次,提出补充侦查意见1500余条,对不构成犯罪或证据不足的不予起诉33人。认真落实宽严相济刑事政策,对初犯、偶犯、过失犯及轻微刑事犯罪作出不予起诉54人。

审查起诉职务犯罪案件57件68人

国家监察体制改革后,检察机关承担着对职务犯罪案件采取强制措施、审查起诉、提起公诉等重要职能,在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中继续发挥着重要作用。

泰安市人民检察院全年共审查起诉职务犯罪案件57件68人,其中副部级干部1人,厅级干部4人,处级干部9人。审查起诉的中国中化集团有限公司原总经理蔡希有(副部级)被判处有期徒刑12年,山东科技大学原校长任廷琦(正厅级)被判处有期徒刑12年,山东钢铁集团有限公司原副总经理蔡漳平(正厅级)被判处有期徒刑15年。

依法对136名涉罪未成年人作出妥善处理。严厉打击侵犯未成年人犯罪,从快从严批捕49人,起诉95人。积极挽救涉罪未成年人,共提供法律援助28次,开展社会调查20人,封存犯罪记录36人,依法不捕不诉21人,附条件不起诉22人。